

证券代码：832283

证券简称：天丰电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天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
相关事项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天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状况以及对2025年的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87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64,275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,019,425元（含税）。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的实施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经验丰富，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能力，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，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，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客观、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。公司履行的续聘审计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阅上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制定的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薪酬标准合理，符合责权利一致的原则，能够体现公司近年来一贯的激励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该项授信申请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，是公司进一步拓展公司经营业绩的必要手段。公司的授信申请业务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计划在2026年度为子公司（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

公司)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,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。该担保事项基于公司实际经营与发展需要,符合银行授信的常规要求,审议程序亦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所述,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《关于预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预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,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为: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,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,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公司将在授权范围内慎重选择理财产品,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和评估,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,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通过良好的内控措施,预期公司可以较好的规避相关风险。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,该议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。

综上所述,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预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杭州天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:徐莉蕾

罗良杰

高云芳

2026年4月20日